

附件：

2026 年度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部门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6 年 02 月 13 日

公开时间：2026 年 03 月 0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是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政府主管文化、旅游、体育的综合经济部门。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赤峰市关于文化、旅游、体育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划；研究拟订文化、旅游、体育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参与拟订文化、旅游、体育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文化、旅游、体育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2.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

3. 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体育活动，指导重点文化、旅游、体育设施建设，组织松山区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和四季旅游。

4. 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 负责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进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化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普及、弘扬，组织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

7. 指导和协调全区文物保护、考古发掘、资源调查、日常监管和博物馆管理等工作。

8. 统筹规划文化产业、旅游产业、体育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全区体育彩票销售管理工作。指导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布局发展，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体育产业发展。

9. 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市场监管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市场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10.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文化、文物、旅游和体育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文化市场、文物工程、文化活动，旅游景区及旅游项目和设施，体育设施及体育活动的安全监管。

11. 指导、管理文化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交流活动，负责区域交流合作工作，推动松山文化走出去。

12. 统筹发展群众体育事业，协调有关部门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推行全民健身条例，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管理工作。

13. 统筹全区竞技体育和青少年体育发展工作，研究和规划竞技体育运动项目设置与布局，指导业余训练工作，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14. 负责组织承办参加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重大比赛；主办全区综合性体育比赛，制定并颁布竞赛规则，开展反兴奋剂工作，管理裁判员、教练员、运动员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对外体育合作与交流。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

（一）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1 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 0 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 0 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0 家。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单位共有 1 家，其中：预算编制人数 8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2 人，事业编制 58 人。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实在职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1 人，事业编制 58 人。离退休 0 人，其他人员 6 人。

（二）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局属单位设置情况

纳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	------	------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2		
3		

三、2026 年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6 年，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将继续认真落实松山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要求，统筹协调发展各项工作，推动我区文化旅游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计划如下：

（一）文化方面

2026 年，松山区文化工作将围绕品牌活动打造、全民美育提升、文艺精品创作、智慧服务赋能、民族团结创建及非遗活态传承六大领域系统推进。全年计划开展“艺心守望同心圆”“非遗展演展示”等品牌活动 30 场，组织“我们的节日”系列文化巡演；推进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组建 10 支以上文艺志愿小分队深入基层，完成演出 60 场，服务群众不少于 10 万人次，并开展“文化暖心”专项服务不少于 5 场。公益培训方面，构建“艺术传承+生活美学+实用技能”三维课程体系，全年累计培训不少于 15000 人次，开设“北疆非遗手作”系列专题培训不少于 12 期，培训文化志愿者及基层文艺骨干 200 人次。文艺创作计划完成原创作品不少于 15 个，其中戏剧、小品类占比不低于 30%，并积极参与自治区、市级赛事展演。智慧化服务将完善数字平台

功能，全年更新数字内容不少于 50 条，制作短视频不少于 60 条，推动优质资源跨区域共享。民族团结创建方面，计划举办主题展览、讲座不少于 4 场，力争建成自治区级非遗社区 1 个、市级 3 个。文物保护工作将稳步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对 26 处文物保护单位按季度开展巡查（其中国保 6 处、区保 4 处每季度一次，市保 11 处、县保 5 处每半年一次），复查一般遗址点 50 处，落实“四有”工作要求，并推动夏家店遗址群安防工程实施。

（二）旅游方面

2026 年，松山区持续推进“文旅体农商融合发展”行动，以“激活存量、创造增量、提升体验”为核心导向，从项目建设、完善服务、品牌创建、宣传招商四大维度入手，推动文旅体产业实现更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焦项目建设，扩大产业增量，推进赤峰欢乐世界、新井民俗村等 10 个项目建设，进一步丰富文旅业态，扩大产业规模，增强区域文旅体产业竞争力。二是完善服务体系，提升游客体验，围绕旅游四地建设完善基础设施，新建大杖房村向上 10 公里处-皇家漫甸景区、关家营子村—东方红大街西段两条旅游公路、升级旅游厕所 2 处，修缮、更新旅游标识牌 35 块，新建露营地、采摘园、农耕体验园 8 处，完善大乌良苏村旅游服务提升工程，全面提升乡村旅游服务质量。三是培育商圈融合发展新业态。拓展万达、帝豪等 7 大商圈民俗文化夜演、古龙耀今灯会夜展、端午夏日夜购、“峰”味小吃夜宴等新“夜”态，打造商圈爆点和热点。四是强化品牌创建，提升产业升级，全力推进品牌创建工作，老府镇蒙古营子村在自治区乡村旅游重点村的基础上申报国家级；大夫营子乡大碾子村申报自治区乡村

旅游重点村；协助乐尚金街做好项目改造提升、材料准备等相关工作，力争打造自治区休闲街区；积极协助产投研学基地申报自治区研学营地（基地）。五是创新宣传招商，扩大市场份额，推介大兴隆田园时光、现代智慧零碳农业示范园区文旅板块等优质旅游资源，吸引更多优质企业到松山区投资兴业；持续推出“最美松山”、“文化松山”系列文旅活动，筹划举办海贝尔游乐夜市集、帝豪消夏美食节、露天音乐会、果蔬采摘节等，扩大松山旅游知名度，打造松山旅游新名片。

（三）体育方面

松山区 2025 年体育工作围绕基础设施补短板、赛事活动开展及文旅体融合三大重点领域系统推进。

在体育基础设施方面，重点推进大庙镇全民健身馆建设项目，该馆面积 1200 平方米，总投资 217.24 万元，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获批复并录入自治区项目库；新建 10 片多功能运动场地，优先布局于城区空白区、乡镇驻地及学校周边；同时对 8 个街道社区实施设施升级，计划更新健身器材 80 件、修复破损场地 10 处，并新增 2 个百姓健身房。

赛事活动方面，积极争取举办全国山地自行车公开赛暨障碍攀爬赛、全国村“BA”邀请赛；全市马术竞技赛；计划以“全民健身日”“体育大拜年”为核心，举办区级赛事 20 场、乡镇（街道）级赛事 100 场，带动参与人数突破 5 万人次；青少年体育将建成 8 所青少年体育俱乐部、2 所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及 2 所篮球排球特色学校，举办区校二级联赛 30 场，覆盖 5 个项目；老年人体育将建立三级组织网络，实现全覆盖，并举办赛事活动 15

场，为 60 岁以上老年人提供体质监测服务。

在文旅体融合方面，计划结合景区资源举办 2 场特色融合活动，联合文旅部门推出“体育赛事+景区门票”优惠套餐，打造 1 条精品运动旅游线路，力争带动体育旅游消费增长 15%。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843.9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3885.63 万元，减少 67.8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651.7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651.7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2.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8.29 万元，增长 9.40 %。增加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变动等原因，人员经费较去年减少 66.91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3.78 万元。三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了松山区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76.36 万元、增加了松山区文物安全保护经费 167.62 万元、增加了落实文旅体农商融合发展行动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增加了松山区新增旅游标识牌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减少文化旅游体育主管部门业务经费 20.00 万元、减少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33.80 万元、减少赤峰松岚旅游公司运转经费预算 41.60 万元、减少中国旅游日赤峰分会场宣传活动经费 18.00 万元、减少松山区全域旅游规划经

费预算 21.6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1.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44.92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数。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843.9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843.94 万元。

(1)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1385.94 万元，主要用于“在

职人员工资支出、限额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构运转经费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业务经费支出、文物保护专项业务经费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专项业活动经费支出”等方面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1.19 万元，减少 60.47%。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变动等原因，人员经费较去年减少 66.91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3.78 万元。三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了松山区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76.36 万元、增加了松山区文物安全保护经费 167.62 万元、增加了落实文旅体农商融合发展行动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增加了松山区新增旅游标识牌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减少文化旅游体育主管部门业务经费 20.00 万元、减少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33.80 万元、减少赤峰松岚旅游公司运转经费预算 41.60 万元、减少中国旅游日赤峰分会场宣传活动经费 18.00 万元、减少松山区全域旅游规划经费预算 21.60 万元。减少提前下达二零二五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292.60 万元、减少二零二三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161.00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盟市体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减少返还旗县区二零二三年体彩公益金 429.77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242.00 万元、减少二零二五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16.85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74.55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 120.30 万元、减少赤峰市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38.77 万元、减少文物保护经费和文旅体农商融合

发展行动经费 53.84 万元、减少二零二五年自治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专项资金 33.22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7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社会保障缴费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3.82 万元，增长 10.5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3) 卫生健康支出 75.8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07 万元，增长 10.28%。主要原因是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4) 住房保障 130.4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6 万元，增长 17.68/%。主要原因是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5) 其他支出 1808.49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807.49 万元，减少 99.94%。主要原因一是增加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1.00 万元。二是减少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资金 1807.49 万元，包括减少提前下达旗县区二零二三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及市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258.04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盟市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120.00 万元、减少水上公园网球场附属设施改造升级项目 30.00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 140.00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盟市体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减少参加自治区和美乡村农牧民工篮球赛经费 5.00 万元、减少 2024 年中央级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减少返还二零二三年旗县区体育彩票公益金 61.80 万元、减少返还旗县区二零二三年体彩公益金 431.64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资助盟市本级和部分旗县区体育事业发展项目资金 120.00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242.00 万元。

2.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无结余。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收入预算总计 1843.9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843.9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42.94 万元，占 99.95%；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0 万元，占 0.05%；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843.9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40.76 万元，占 78.13%；

项目支出 403.19 万元，占 21.8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43.9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885.62 万元，减少 67.82%。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人员变动等原因，人员经费较去年减少 66.91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3.78 万元。三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了松山区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76.36 万元、增加了松山区文物安全保护经费 167.62 万元、增加了落实文旅体农商融合发展行动专项资金 100.00 万

元、增加了松山区新增旅游标识牌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减少文化旅游体育主管部门业务经费 20.00 万元、减少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33.80 万元、减少赤峰松岚旅游公司运转经费预算 41.60 万元、减少中国旅游日赤峰分会场宣传活动经费 18.00 万元、减少松山区全域旅游规划经费预算 21.60 万元。减少提前下达二零二五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292.60 万元、减少二零二三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161.00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盟市体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减少返还旗县区二零二三年体彩公益金 429.77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242.00 万元、减少二零二五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16.85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74.55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 120.30 万元、减少赤峰市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38.77 万元、减少文物保护经费和文旅体农商融合发展行动经费 53.84 万元、减少二零二五年自治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33.22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赤财指科〔2023〕982 号专项资金 895.00 万元、二零二四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81.64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自治区文化旅游商品传承创新专项资金 110.00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140.00 万元、减少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33.8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842.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62.94 万元，减少 52.82%。具体情况如下：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1385.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05.99 万元，减少 60.31%。其中：

1. 文化和旅游（款）年初预算 1202.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4.81 万元，减少 34.55%。主要包括：

（1）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93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5.41 万元，减少 6.57%。变动原因：一是人员变动等原因人员经费减少 54.90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较上年减少 5.51 万元，三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5.00 万元。

（2）图书馆（项）年初预算 144.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49 万元，减少 15.95%。变动原因：一是人员变动等原因人员经费减少 55.06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27.5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松山区公共文化服务项目资金 76.36 万元、增加了补充工资及保险 14.71 万元，较去年减少了二零二四年自治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数字图书馆建设项目 62 万元等原因。

（3）文化和旅游事务（项）年初预算 12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25 万元，减少 9.26%。变动原因：减少了赤峰松岚旅游公司运转经费 32.25 万元、增加了松山区新增旅游标识牌 20.00 万元等原因。

（4）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 8.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24.65 万元，减少 98.50%。变动原因：减少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33.80 万元、减少二零二五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16.85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74.55 万元、减少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33.80 万元，减少减少二零二四年自治区文化旅游商品传承创新专项资金 110.00 万元，增加了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8.00 万元等原因。

2. 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 18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2.20 万元，减少 86.78%。变动原因：是减少了二零二三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161.00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赤财指科〔2023〕982 号 895.00 万元、减少提前下达二零二五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292.60 万元、本年度增加松山区文物安全保护经费 167.62 万元等原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250.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81 万元。增长 10.49%。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年初预算数为 24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11 万元，增长 10.50%。主要包括：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62.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0 万元，增长 10.50%，变动原因：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1.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70万元,增长10.50%,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2.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7.5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70万元,增长10.17%,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5.8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7万元。增长10.28%。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3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16万元。增长10.28%。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变动工资支出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等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440.7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393.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67.54万元、津贴补贴247.11万元、奖金66.70万元、绩效工资101.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0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1.0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0.4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76 万元、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47.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0.50 万元、印刷费 3.00 万元、邮电费 6.72 万元、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10.00 万元、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50 万元，减少 81.82%；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0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政府相关规定本年度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较上年度减少 3 辆，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23.69 万元，减少 99.95%。主要原因一是增加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1.00 万元。二是减少提前下达旗县区二零二三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及市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258.04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盟市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120.00 万元、减少水上公园网球场附属设施改造升级项目 30.00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 140.00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盟市体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减少参加自治区和美乡村农牧民工篮球赛经费 5.00 万元、减少 2024 年中央级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减少返还二零二三年旗县区体育彩票公益金 61.80 万元、减少返还旗县区二零二三年体彩公益金 431.64 万元、减少体育彩票资助盟市本级和部分旗县区体育事业发展项目资金 120.00 万元、减少二零二四年返还盟市体彩公

益金资助体育发展项目资金 242.00 万元。

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1.00 万元，主要是用于松山区社会体育指导员站点建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中：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预算安排项目 8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403.19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403.1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7.14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74 万元，减少 19.9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上年度结转的公用经费支出 11.74 万元等原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 2026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63.1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86.5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20.0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56.6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4 辆（分别是文物保护用车 1 辆、旅游业务用车 1 辆、文化旅游综合执法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6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8 个，公开绩效目标 8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403.19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

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柴向东 联系电话：13704769176

第五部分 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 12 张表